

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高中压管网工程（2025—2027 年） 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意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高中压管网工程（2025—2027 年）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规模：新建虞北 2#站配套高压管线（起点为虞中大道边沥线交叉口高压管，终点为虞北 2#站，长度 8.2km，压力为 4MPa）和秦燕科技配套高压管线（起点为龙盛安诺企业内围墙旁预留阀门，终点为浙江秦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围墙处，长度 1.33km，压力为 4MPa）。本次先行验收规模为 1.33km 的秦燕科技配套高压管线。

主要建设内容：管径为 DN100 的输气管道及三桩一牌附属设施，不含站场和阀室。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高中压管网工程（2025—2027 年）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取得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的批复意见（虞环审（2025）75 号），工程于 2025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3 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已正常运行。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额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占 4.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秦燕科技配套高压管线（长度为 1.33km），属于先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秦燕科技配套高压管线工程实际建设规模、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

护设施均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的《油气管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验收调查，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合理划定施工作业范围、合理布设堆管场、堆料场和土石方堆置区、采用分层开挖分层和分层回填的方式；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土地复垦、植被恢复。

（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采用洒水车定期对作业面洒水；建筑材料统一堆放、设置了遮盖；运输车辆采取了遮盖、密闭措施、有效控制了施工扬尘。

运行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气产生。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依托当地公厕，生活污水依托当地的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管道试压废水回用于绿化抑尘，不外排。

运行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水产生。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通过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夜间不施工；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施工期噪声得到了有效地控制。

运行期无噪声产生。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到附近垃圾桶内，依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施工废料（废焊条、废碎铁等）部分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为输送管道，不含站场，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验收调查，建设单位已按照环评报告要求，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制定的《上虞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虞政办发〔2025〕18号）

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态防护措施有效性

施工期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加强管理，合理划定施工作业范围，严格按照设计进行施工和开挖；合理布设堆管场、堆料场和土石方堆置区、采用分层开挖分层和分层回填的方式；根据现场调查，施工场地已完成清理、土地复垦、植被恢复，生态影响减缓和恢复措施是有效的。

（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采取了施工场地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扬尘等得到了有效防治。运营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气产生。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采取了相应的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施工污水污染周边的情况。运行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水产生。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采取了相应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噪声得到了有效地控制，未发生施工场地噪声投诉。

本项目为输送管道且埋于地下，运行期无噪声产生。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妥善处理各类固体废物处置。

本项目为输送管道，不含站场，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本项目运营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气、废水、噪声产生，无需开展监测。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调查，施工临时场地已复垦复绿，施工期间未发生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和投诉事件；运营期正常工况下无废水、废气、噪声、固废产生。

六、验收结论

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高中压管网工程（2025—2027年）中的秦燕科技配套高压管线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



要环保设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三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根据与会代表及专家意见，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完善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 2、进一步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意识，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详见附表。



